

# 承诺书

我单位与受伤者（近亲属）均已阅读并理解了《工伤保险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》法律规定，经认真考虑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1. 保证申请工伤认定时向贵局所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如果提供虚假信息和存在作假行为，本单位以及单位经办人、受伤者（近亲属）愿承担一切后果。

2. 用人单位及受伤者（近亲属）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发生变化，用人单位及受伤者（近亲属）应及时告知工伤认定部门。如不告知，所造成的后果由过错方承担。

3. 保证遵纪守法，配合工伤认定工作，若用人单位、受伤者（近亲属）骗取工伤保险待遇，将按照《工伤保险条例》和《上海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》接受处罚，若情节严重，构成犯罪的，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单位盖章：

年 月 日

受伤者签字：

年 月 日